

证券代码：002444

证券简称：巨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49

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且全体董事均已书面确认收到全部会议材料。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杭州市上城区九环路35号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仇建平先生主持，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，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为9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为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报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,935,463,943.98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,035,817,536.11元；截至2024年9月30日，公司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,379,200,690.69元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,218,678,162.54元（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）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,202,501,99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 8,023,810 股后的股本，即 1,194,478,18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98,619,545.50 元，本次不送红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，若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采用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为 9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

同意将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的回购股份用途，由“回购股份的 40%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，回购股份的 60%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”。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 1,202,501,992 股变更为 1,194,478,182 股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股份注销等相关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为 9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公司拟将 2021 年 7 月 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的回购股份用途，由“回购股份的 40%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，回购股份的 60%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”。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 1,202,501,992 股变更为 1,194,478,182 股。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,202,501,992 元变更为 1,194,478,182 元，并据此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具体内容

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202,501,992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194,478,182 元。
第二十二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,202,501,992 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其中，A 股股东持有 1,143,438,492 股，占 95.09%；境外投资人持有的 GDR 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对应的 A 股基础股票为 59,063,500 股，占 4.91%。	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,194,478,182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1,194,478,182 股。

除上述修订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为 9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相关文件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4:30 在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为 9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